关于寿县2021年第一次财政预算调整的

报告

——在8月26日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上

寿县财政局局长 赵成凤

县人大常委会主任，各位副主任，各位委员:

受县政府委托，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2021年第一次财政预算调整事项，请予审议。

 **一、第一次预算调整情况**

2021年县级预算方案经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在预算执行中，面对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，企业复工复产的需要，财政预算收入发生了一些变化，具体报告如下：

**一是新增政府债务资金情况。**省财政下达我县2021年新增债券资金96812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12712万元、专项债券84100万元。

**二是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。1、基金规模。**2021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期初数25843万元，年初预算动用10615万元，动用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15228万元。**2、动用依据。**根据《安徽省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第十一条规定，“一般公共预算执行中，因短收、增支等导致收支缺口，确需通过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实现平衡的，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具体编制本级预算的调整方案，按照预算法规定的程序执行。”根据该项规定，拟增加动用11894万元，主要用于发放2021年度提租补贴等。

根据《预算法》及相关规定，县级财政部门根据省财政下达的资金，提出资金分配建议，编制预算调整方案，经县政府同意后报县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。

（一）公共预算调整方案

**一是公共预算收入调整。**2021年第一次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方案如下：2021年年初预算实际编成数收入总计567941万元，第一批新增一般债券12712万元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894万元，2021年预算收入总计调整为592547万元。

**二是公共预算支出调整。**根据上级收入增加情况，相应调整增加支出事项,拟将财政支出由年初预算567941万元调整为592547万元，调增24606万元。主要调整项目如下：

**1、**安排新增一般债券12712万元，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8799万元（其中用于2021年农村公路提质改造工程3000万元、2020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5799万元），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00万元，县医院独立感染病区建设项目1913万元。

**2、**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894万元,主要用于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9456万元、县公安局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（二期）建设资金 1949万元等。

**三是平衡情况。**根据预算调整增加的资金来源和资金安排建议情况，本次预算调整收支平衡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

**一是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。**2021年第一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方案如下：2021年年初预算实际编成数收入总计281179万元。经省政府批准，省财政厅下达我县2021年新增专项债券84100万元，2021年预算收入总计调整为365279万元。

**二是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。**根据债券收入增加情况，相应调整增加支出事项,拟将财政支出由年初预算281179万元调整为365279万元，调增84100万元。

按照省厅债务文件规定，2021年新增债券使用，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，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，重点用于党中央、国务院确定的易地扶贫搬迁、贫困地区基础设施、污染防治、乡村振兴、生态环保、农村公路等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，全力推进棚户区改造、重大铁路项目、重大水利工程、城镇基础设施等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。按照省财政厅有关要求并结合我县实际，新增专项债券84100万元主要用于寿县淮河行蓄洪区2019至2021年居民迁建工程项目76100万元、新桥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服务配套工程项目5000万元、寿县2020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3000万元。

**三是平衡情况。**根据预算调整增加的资金来源和资金建议安排情况，本次预算调整收支平衡。

二、意见建议

本次预算调整为本年度第一次预算调整，下半年预算执行过程中还会发生一些财力和支出上的变化，县财政局将及时依法汇报调整预算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